

证券代码：601908

证券简称：京运通

公告编号：临 2013-004

##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3 年 3 月 14 日在公司 302 会议室召开。由于时间紧迫，根据《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由董事长紧急召集本次会议，会议通知已于 2013 年 3 月 13 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，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董事 9 人。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由冯焕培先生主持。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经审议，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一致通过《关于委托贷款展期的议案》。

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6 日公告的与宁夏盛阳新能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宁夏盛阳”）及其股东李正、占远清（李正、占远清合计持有宁夏盛阳 100% 股权）签订的《项目合作协议》及《补充协议》，约定：由公司以委托贷款方式为宁夏盛阳在中卫市建设 30MW 光伏并网发电项目提供资金支持。（详细公告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。）

近日，宁夏盛阳向公司申请将上述委托贷款中的 16,608 万元（分为两笔，每笔 8,304 万元）期限展期 1 个月，原委托贷款到期日：2013 年 3 月 17 日，展期后的到期日：2013 年 4 月 17 日，委托贷款展期利率仍沿用原利率 8%。该委托贷款及其利息和违约金等由自然人张伟明、李正及中卫市银阳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3 年 3 月 14 日